证券代码：603909 证券简称：建发合诚 公告编号：2023-014

建发合诚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建发合诚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3月24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自有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为提高自有闲置资金的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45,000万元的自有闲置资金适时购买期限不超过12个月且风险可控的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范围内授权管理层具体负责办理实施，在决议有效期内该资金可以滚动使用，授权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资金来源及投资额度

公司在不影响日常经营资金需求，且风险可控的前提下，拟使用部分自有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公司用于购买理财产品的最高额度为45,000万元，全部来源于自有闲置资金。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在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进行滚动使用。

二、理财产品品种

为控制风险，公司将选择适当时机，阶段性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低风险、固定或浮动收益类的现金管理理财产品，理财产品的相关主体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不构成关联交易。

三、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公司购买标的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低风险、固定或浮动收益类的现金管理理财产品，风险可控。公司按照决策、执行、监督职能相分离的原则建立健全理财产品购买的审批和执行程序，确保理财产品购买事宜的有效开展和规范运行，确保理财资金安全。

四、实施期限及方式

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有效，购买的理财产品或定期存款单笔投资期限不得超过一年，不得影响公司日常经营。董事会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在额度范围内行使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或协议等资料，并由公司管理层组织相关部门负责具体实施。

五、独立董事意见

同意《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资金本金安全的情况下，计划使用不超过45,000万元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适时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低风险、单项投资期限最长不超过一年的理财产品，不存在违反《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的情形，有利于提高闲置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该事项决策程序合法合规，且公司制定了切实有效的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及其他内控措施，投资风险可以得到有效控制。

特此公告。

建发合诚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三月二十五日

证券代码：603909 证券简称：建发合诚 公告编号：2023-013

建发合诚工程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及各子公司向银行等机构申请综合授信并提供担保的公告

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

名称	简称
建发合诚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建发合诚
厦门合诚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合诚检测
厦门合诚水运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合诚水运
厦门合诚工程设计院有限公司	合诚设计院
厦门合诚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合诚技术
福建科胜加固材料有限公司	福建科胜
大连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大连市政院
福建怡鹭工程有限公司	福建怡鹭
天成华瑞装饰有限公司	天成华瑞

●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本次担保额度合计73,000.00万元，还未实际提供担保。

●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没有反担保

●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无

一、综合授信申请情况

根据建发合诚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经营发展规划以及开拓多种融资渠道、降低融资成本的需要，结合上年度授信额度使用情况，公司及各子公司2023年度拟向金融机构申请总额不超过200,000.00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综合授信业务品种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长期借款、银行承兑汇票、商业承兑汇票、保函、信用证等。情况如下：

（1）向单家银行金融机构申请不超30,000.00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包括但不限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连分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中国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华夏银行厦门分行等；

（2）向厦门金原融资担保有限公司等其他金融机构申请不超45,000.00万元的综合授信。

具体授信额度和期限以各家金融机构最终核定为准，授信期限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以上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的实际融资金额，实际融资金额在总授信额度内，以公司及各子公司与金融机构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

二、担保情况概述

公司及各子公司在上述授信最高额度内互相提供担保，担保额度合计不超过人民币73,000.00万元，资产负债率处于相同类别（分别为资产负债率70%以上及70%以下两类）的公司可在额度范围内调剂使用，担保方式为部分房产抵押及连带责任担保、保证金质押、信用担保等，担保期限自公司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至下一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担保单位	被担保单位	担保额度
建发合诚	合诚检测	6,800.00
	合诚水运	1,400.00
	合诚设计院	1,000.00
	合诚技术	4,060.00
	福建科胜	840.00
	大连市政院	3,000.00
	福建怡鹭	6,700.00
	天成华瑞	47,900.00
合诚技术	福建怡鹭	500.00
合诚检测	合诚技术	800.00
合计		73,000.00

备注：公司与其他股东按各自持有股比对天成华瑞装饰有限公司提供担保。

三、决策程序

2023年3月24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各子公司向银行等机构申请综合授信并提供担保的议案》，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及子公司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的人员，在上述额度范围及有效期内，与银行签署业务相关的协议文件，办理具体的业务手续。独立董事在会议上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法定代表人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与公司关系
合诚检测	倪伟龙	3000万	其他质检技术服务；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	全资子公司
合诚水运	吴文春	400万	许可项目：各类工程建设活动；建设工程设计；建设工程勘察。（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工程造价咨询业务；工程管理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招投标代理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全资子公司
合诚设计院	魏承锋	500万	工程管理服务；建设工程勘察设计；规划管理；房屋建筑业；港口及航运设施工程建筑；市政道路工程建筑。	全资子公司
合诚技术	李雪健	1500万	许可项目：各类工程建设活动；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项目工程总承包；建筑劳务分包；建设工程勘察。（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建筑材料销售；五金产品批发；电气设备销售；涂料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住房租赁；建筑工程机械与设备租赁；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教育教学检测和评价活动；建筑砌块制造。（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全资子公司
福建科胜	陈来发	6000万	一般项目：水泥制品制造；高性能纤维及复合材料制造；新型建筑材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建筑砌块制造；石灰和石膏制造；轻质建筑材料制造；金属丝绳及其制品制造；金属链条及其他金属制品制造；建筑材料生产专用机械制造；轻质建筑材料销售；建筑防水卷材产品销售；建筑砌块销售；建筑材料销售；水泥制品销售；金属材料销售；砼结构构件销售；建筑工程机械与设备租赁；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新材料技术研发；石墨及碳素制品制造；合成材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土石方工程施工；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工程管理服务；工程技术服务（规划管理、勘察、设计、监理除外）。（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全资子公司
大连市政院	徐辉	2000万	许可项目：建设工程设计，建设工程勘察，人防工程设计，建筑智能化系统设计，测绘服务，工程造价咨询业务，地质灾害治理工程设计，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国土空间规划编制，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项目工程总承包，各类工程建设活动，特种设备设计，地质灾害治理工程勘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规划设计管理，基础地质勘查，工程管理服务，环保咨询服务，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土地调查评估服务，软件开发，招投标代理服务，住房租赁，土地整治服务，土壤污染治理与修复服务，对外承包工程，生态恢复及生态保护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控股子公司
福建怡鹭	李雪健	8800万	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林木种子生产经营；路基路面养护作业；公路管理与养护；建设工程设计；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服务；城市建筑垃圾处置（清运）。（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树木种植经营；林业有害生物防治服务；非金属矿物制品制造；园林绿化工程施工；体育场地设施工程施工；土石方工程施工；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水泥制品销售；机械设备销售；住房租赁；建筑工程机械与设备租赁；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新材料技术研发；市政设施管理；城市绿化管理；专业保洁、清洗、消毒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控股子公司
天成华瑞	金艳	10000万	许可项目：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项目工程总承包；建筑智能化工程施工；名类工程建设活动；建设工程设计；工程造价咨询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工程管理服务；工程技术服务（规划管理、勘察、设计、监理除外）；园林绿化工程施工。（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控股子公司

2、经营情况

（1）截止2022年12月31日，被担保的各子公司经营情况。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资产总额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负债总额	流动负债总额
合诚检测	19,805.79	9,498.04	12,639.34	1,015.20	10,307.76	10,276.37
合诚水运	5,031.58	3,937.43	1,763.20	190.60	1,094.15	1,008.73
合诚设计院	9,876.62	8,167.02	2,115.37	68.33	1,709.60	1,709.33
合诚技术	14,861.14	4,632.31	7,029.57	795.24	10,228.83	10,228.83
福建科胜	4,248.63	2,633.00	2,771.08	113.68	1,615.63	1,615.63
大连市政院	55,893.44	30,773.62	30,895.14	1831.69	25,119.82	25,085.62
福建怡鹭	22,506.02	15,607.48	16,447.47	963.28	6,898.54	6,898.54
天成华瑞	31,028.36	10,238.93	38,107.14	239.69	20,789.43	20,485.65

五、对外担保的主要内容

上述计划担保总额仅为公司拟提供的担保额度，最终担保额度以担保事项经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与金融机构最终签订担保合同金额为准。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对子公司及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余额为31,276.97万元，占公司2022年12月31日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29.89%。公司及子公司不存在逾期担保或者因此导致的潜在诉讼事项。

特此公告。

建发合诚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三月二十五日

证券代码：603909 证券简称：建发合诚 公告编号：2023-015

建发合诚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3年度与金融机构发生关联交易额度预计的公告

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但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 本次关联交易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本次交易不存在可以明显预见的交易风险。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为满足建发合诚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流动资金周转需要，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公司及子公司拟与厦门金原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厦门金原担保"）开展担保相关业务。

厦门金原担保为公司间接控股股东厦门建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建发股份"）的子公司，本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2023年3月24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与金融机构发生关联交易额度预计的议案》，关联董事林伟国、刘静、彭勇、田美坦已对该项议案回避表决，与会非关联董事一致同意通过了该项议案。本议案亦经同日召开的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联监事曹馨予回避表决。此项交易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涉及本次交易的关联股东将回避表决。

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前次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

2022年，公司及子公司与厦门国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发生存款业务的任意时点最高余额未超过股东大会审批的最高余额；与厦门金原担保发生融资担保、保函担保、信用证担保等多品种业务的任意时点最高余额未超过股东大会审批的最高余额。

三、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

预计公司2023年度与关联方的关联交易如下：

公司及子公司预计2023年度与厦门金原担保发生融资担保、保函担保、信用证担保等多品种业务，提请授权任意时点的最高余额合计不超过人民币45,000万元。

四、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关联方基本情况

1、厦门金原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厦门金原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注册地点：厦门市湖里区湖里大道10-12号第四层西侧

法定代表人：江桂芝

注册资本：25,000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主营贷款担保、票据承兑担保、贸易融资担保、项目融资担保、信用证担保等担保业务和其他法律、法规许可的融资性担保业务；兼营范围为诉讼保全担保、履约担保以及与担保业务有关的融资咨询、财务顾问等中介服务和以自有资金进行的投资。

厦门金原担保系建发股份子公司，建发股份最终收益股份为100%。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厦门金原融资担保有限公司资产总额为4.90亿元，净资产为3.15亿元；2021年度营业收入为0.68亿元，净利润为0.29亿元（以上数据经审计）。

截至2022年9月30日，厦门金原融资担保有限公司资产总额5.30亿元，净资产3.48亿元；2022年1-9月，营业收入0.65亿元，净利润0.33亿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二）关联关系

厦门金原担保系建发股份子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6.3.3的规定，厦门金原担保为公司关联方。

五、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公司及子公司拟与厦门金原担保发生的关联交易将以市场化定价为原则，相关担保费率、取费标准不高于同等条件下市场水平。

六、关联交易的目的及对本公司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为公司正常经营活动所需，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交易遵循了市场经济规律和市场公允原则，交易双方平等自愿、互惠互利，不会损害公司利益，有利于公司提高资金使用效率，扩展融资渠道。

七、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情况和发表的独立意见

（一）独立董事发表事前认可意见如下：

经对相关资料进行审阅，我们认为公司关于2023年度与金融机构发生关联交易额度预计系公司正常经营发展需要，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交易事项构成关联交易，但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我们同意将此项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关联董事回避表决。

（二）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同意《关于2023年度与金融机构发生关联交易额度预计的议案》。公司2023年度与金融机构发生关联交易额度预计可有效满足公司日常经营发展的资金需求，有利于提高资金的使用率。本次关联交易定价原则按市场价格定价，符合公平、合理的原则。议案所履行的审批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定，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我们同意将该议案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建发合诚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三月二十五日

证券代码：603909 证券简称：建发合诚 公告编号：2023-017

建发合诚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建发合诚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3月24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鉴于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中提议2022年度进行利润分配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其中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式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3股。以截至2022年12月31日总股本20,051.78万股为测算基数，共转增股本60,155,340元，转增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增加至260,673,140股，同时公司注册资本将增加至260,673,140元。

为此，拟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进行修订，修订对比如下：

序号	修订前条款	修订后条款
1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0,051.78万元。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6,067.314万元。
2	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20,051.78万股，全部为普通股。	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26,067.314万股，全部为普通股。

除修订上述条款外，《公司章程》中其他条款不变，最终以登记机关核准的内容为准。

本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在本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实施完成后全权办理与注册资本变更、《公司章程》修订相关的工商变更登记等事宜。

特此公告。

建发合诚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三月二十五日

证券代码：603909 证券简称：建发合诚 公告编号：2023-012

建发合诚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2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23年3月24日，建发合诚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等相关规定的要求，公司本年度拟计提资产减值损失43,314,008.55元，具体情况如下：

一、资产减值准备情况概述

1、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原因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等相关规定的要求，为真实、准确反映公司截至2022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对各类相关资产进行了全面检查和减值测试，拟对公司截至2022年12月31日合并报表范围内相关资产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资产范围及金额

公司经对2022年末存在可能发生减值迹象的资产进行全面清查和资产减值测试后，2022年度拟计提资产减值损失43,314,008.55元，明细如下：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占2022年度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的比例（%）
信用减值损失	37,980,144.33	66.99
资产减值损失	5,333,864.22	9.41
合计	43,314,008.55	76.40

二、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将减少公司2022年度净利润36,174,878.36元，相应减少公司2022年末所有者权益36,174,878.36元。

三、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依据和原因说明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应收款项损失准备，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以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1、应收账款，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计提方法如下：

（1）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应收账款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公司对该应收账款单项计提坏账准备并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2）本公司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获得关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充分证据，而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是可行的，则本公司依据不同客户分类、款项账龄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应收账款组合，确定预期信用损失率并据此计提坏账准备。

2、合同资产，公司对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参照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

3、商业承兑汇票，公司认为其违约概率与账龄存在相关性，参照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的会计估计政策计提坏账准备。

4、其他应收款，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并将发生信用减值的过程分为三个阶段，对于不同阶段采用不同的减值会计处理方法：

（1）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对处于该阶段的其他应收款，公司按照未来12个月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2）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处于第二阶段。对处于该阶段的其他应收款，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并按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3）如果初始确认后发生信用减值，处于第三阶段。对处于该阶段的其他应收款，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单项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上述三阶段的划分，适用于购买或源生时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其他应收款。对于购买或源生时已发生信用减值的其他应收款，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单项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如果本公司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获得关于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充分证据，而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是可行的，则本公司依据债务人分类、款项性质、账龄等的共同风险特征划分其他应收款组合，确定预期信用损失率并据此计提坏账准备。

4、根据上述标准，2022年公司计提应收款项减值损失43,314,008.55元，其中应收账款计提信用减值损失36,604,300.86元，合同资产计提资产减值损失5,333,864.22元，商业承兑汇票计提信用减值损失157,541.75元，其他应收款计提信用减值损失1,218,301.72元。

四、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关于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关于2022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审议后认为：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遵照并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依据充分，符合公司资产现状。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基于谨慎性原则，有助于更加公允地反映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使公司的会计信息更具有合理性。

五、独立董事意见

同意《关于2022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遵照并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依据充分，符合公司资产现状。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允地反映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使公司会计信息更具有合理性，我们未发现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将该议案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公司实际情况，资产减值准备计提后，更能公允地反映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公司董事会就该项议案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以及《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规定，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特此公告。

建发合诚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三月二十五日

证券代码：000586 证券简称：汇源通信 公告编号：2023-013

四川汇源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核销部分应收款项及权益性投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四川汇源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3月24日召开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十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核销部分应收款项及权益性投资的议案》。现将相关内容公告如下：

一、权益性投资及应收款项核销的概况

基于谨慎性原则，为更加真实、准确、公允地反映公司截至2022年12月31日的资产价值、财务状况和经营状况，公司及子公司于2022年末对应收款项及长期权益性投资进行全面清查。根据《企业会计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及公司《资产损失财务核销管理工作制度》，经审慎研究，公司决定对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的部分应收款项41,172,777.59元，已全额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长期权益性投资8,480,298.91元，予以核销。公司对其仍将保留继续追索的权利。

二、长期权益性投资核销

本次核销的长期权益性投资共计11笔，核销金额合计8,480,298.91元，已全额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投资时间均产生于2000年之前，主要集中于1987年至1993年，且主体均已经不再有效存续（吊销状态）。

三、应收款项核销

本次核销的应收款项主要产生于2010年之前，经营过程中长期挂账，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且部分债务人主体已经不再有效存续，均超过5年无业务往来，催收无果。本次核销的应收款项合计金额41,172,777.59元。

四、核销依据

公司遵照《企业会计准则》《资产损失财务核销管理工作制度》等有关规定，经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对本次应收款项和权益性投资进行核销。

五、本次应收款项和权益性投资核销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核销的资产均在以前年度全额计提减值准备，对2022年度税前利润无影响。本次核销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则要求，不涉及公司关联方，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公司对追讨欠款的后续安排

公司秉着"账销案存"的原则，对本次应收款项核销明细建立备查账目，成立工作小组负责催收，一旦发现对方具有偿债能力将立即通过协商或采取诉讼等方式追索。

七、本次应收款项和权益性投资核销履行的审批程序

本次核销应收款项和权益性投资已经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第十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和监事会分别发表了独立意见和监事会意见。根据相关规定，本次核销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本次核销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制度的规定，遵循了企业会计准则要求的谨慎性原则，依据充分，不涉及公司关联方，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本次核销不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审批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同意本次核销事项。

九、监事会意见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审议本次核销的决议程序合法合规，本次核销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核销事项。

十、备查文件

1、四川汇源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2、四川汇源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3、四川汇源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相关议案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四川汇源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三月二十四日

证券代码：000586 证券简称：汇源通信 公告编号：2023-014

四川汇源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取消部分提案暨股东大会补充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四川汇源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3月20日召开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定于2023年4月6日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2023年3月21日在《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上刊登的《关于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3-010）。

2023年3月24日，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取消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部分提案的议案》，具体如下：

一、取消部分提案的情况说明

（一）取消提案的名称

《关于修订<四川汇源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二）提案取消的原因

鉴于提案内容需调整，经审慎考虑，董事会决定取消该提案。本次取消提案的程序符合《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三）除上述取消的提案外，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其他事项不变。

二、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补充通知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经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决定于2023年4月6日召开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和本公司章程等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4月6日（星期四）下午14:30；

（2）网络投票时间：2023年4月6日，其中：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3年4月6日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3年4月6日9:15-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6、投票规则：

公司股东可选择现场表决或网络投票方式，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投票或网络投票的其中一种表决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7、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3年3月30日（星期四）

8、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2023年3月30日，当天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有关人员。

9、会议地点：四川省成都市高新区天府大道北段28号茂业中心C座2605号。

（二）会议审议事项

1、表一：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
2.00	《关于修订<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行为规范>的议案》	√
3.00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
4.00	《关于修订<董事、监事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
5.00	《关于制定<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的议案》	√
6.00	《关于制定<累积投票实施细则>的议案》	√
7.00	《关于制定<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
8.00	《关于制定<融资及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

2、披露情况：

提案3已经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十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提案4已经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十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其余提案均经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3、特别提示：

以上议案均为普通决议事项，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

根据《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上述提案的表决结果需要对中小投资者进行单独计票并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除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方式：凡出席会议的股东请在公告时间内办理登记手续；异地股东可用传真或信函方式登记，其中：

（1）自然人股东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由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见附件2）、授权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

（2）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股东账户卡；由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授权委托书（附件2）、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股东账户卡。

2、登记时间：2023年3月31日、4月3日上午9:00-11:30，下午13:30-17:00。

3、登记地点：四川省成都市高新区天府大道北段28号茂业中心C座2605号董事会办公室。

4、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张轩

联系电话：（028）85516608

传真：（028）85516606

邮政编码：610095

5、本次现场会议会期半天，现场参会股东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6、会议地址：四川省成都市高新区天府大道北段28号茂业中心C座2605号。

7、会议地点：茂业中心C座2605号会议室。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参加网络投票时涉及的具体操作内容和格式详见附件1。

（五）备查文件

1、四川汇源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2、四川汇源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附件：

1、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2、四川汇源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四川汇源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三月二十四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0586；投票简称：汇源投票。

2.议案设置及意见表决

（1）填报表决意见

对于本次股东大会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2）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3年4月6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3年4月6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9:15，结束时间为2023年4月6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四川汇源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2023年4月6日召开的四川汇源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于本次股东大会上按照以下投票指示就下列议案投票，如没有做出指示，代理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表决，该表决委托人予以承认。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表决意见示例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			
2.00	《关于修订<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行为规范>的议案》	√			
3.00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			
4.00	《关于修订<董事、监事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			
5.00	《关于制定<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的议案》	√			
6.00	《关于制定<累积投票实施细则>的议案》	√			
7.00	《关于制定<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			
8.00	《关于制定<融资及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			

（请在表决意见的"同意"、"反对"、"弃权"项下，用"√"标明表决意见，没有明确投票指示的，应当注明是否授权由受托人按自己的意见投票。）

委托人签名（或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人持股数：

受托人签名（或盖章）：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书有效日期：

证券代码：000586 证券简称：汇源通信 公告编号：2023-011

四川汇源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四川汇源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23年3月24日上午10:3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加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3年3月20日以邮件、通讯方式发出。会议应到董事5人，实际出席董事5人。会议由董事长李红星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全体董事讨论，本次会议以现场加通讯方式表决，形成以下决议：

1、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核销部分应收款项及权益性投资的议案》

基于谨慎性原则，为更加真实、准确、公允地反映公司截至2022年12月31日的资产价值、财务状况和经营状况，公司及子公司于2022年末对应收款项及长期权益性投资进行全面清查。根据《企业会计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及公司《资产损失财务核销管理工作制度》。秉持"账销案存"的原则，同意对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的部分应收款项41,172,777.59元，已全额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长期权益性投资8,480,298.91元，予以核销。公司对其仍将保留继续追索的权利。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公司核销部分应收款项及权益性投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3）、《四川汇源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相关议案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2、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组织架构的议案》

为提高公司经营管理效能，加强内部运营、投资管理、产业发展等，根据未来发展需求，并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同意对组织架构做如下调整：公司本部设董事会办公室兼证券部、审计监察部、产业发展部、产业运营服务部、财务部、法务合规部、人力资源部等职能部门，其中，原审计部更名为审计监察部，原战略投资部更名为产业发展部，原人资行政部更名为人力资源部；新设产业运营服务部和法务合规部。

表决结果：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3、审议通过了《关于取消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部分提案的议案》

2023年4月6日公司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拟审议的《关于修订<四川汇源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因该议案内容需调整，经审慎考虑，依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董事会决定取消该提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四川汇源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取消部分提案暨股东大会补充的通知》（公告编号：2023-014）

表决结果：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四川汇源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三月二十四日

证券代码：000586 证券简称：汇源通信 公告编号：2023-012

四川汇源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四川汇源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23年3月24日上午11:3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加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3年3月20日以邮件、通讯方式发出。会议应到监事3名，实到监事3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王欣女士主持，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全体监事讨论，本次会议以现场加通讯方式表决，形成以下决议：

1、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核销部分应收款项及权益性投资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审议本次核销部分应收款项及权益性投资的决议程序合法合规，本次核销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同意公司本次核销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公司核销部分应收款项及权益性投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3）。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监事会决议；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四川汇源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二三年三月二十四日

证券代码：688485 证券简称：九州一轨 公告编号：2023-015

北京九州一轨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北京九州一轨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3月24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副总经理的议案》，现就上述事宜公告如下：

根据公司经营管理需要，经公司总经理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通过，董事会同意聘任李凡华先生（简历见附件）、张侃先生（简历见附件）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公司独立董事对此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经审查，李凡华先生、张侃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中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在禁入期的情形，也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和惩戒，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

特此公告。

北京九州一轨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3月25日

附件：公司副总经理候选人基本情况

李凡华先生简历

李凡华，男，汉族，1971年5月生人，籍贯江苏省。1994年参加工作，1999年就职于北京正润达科技有限公司，任总经理；2005年就职于北京华安鼎源商贸有限公司，任副总经理；2011年至今就职于北京九州一轨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任公司总监。

李凡华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4,518,410股，持股比例为3.0064%，并通过国金证券九州一轨员工参与科创板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间接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张侃先生简历

张侃，男，汉族，1983年9月生人，籍贯辽宁省，北京交通大学博士研究生。2008年6月参加工作，曾先后就职于北京市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绍兴京越地铁有限公司。现任绍兴京越地铁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

张侃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证券代码：688485 证券简称：九州一轨 公告编号：2023-016

北京九州一轨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组织架构调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北京九州一轨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3月24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组织架构调整的议案》，结合未来发展规划与实际业务情况，为进一步完善治理结构，公司拟对组织架构进行调整。

本次组织架构调整是对公司内部管理机构的调整，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活动产生重大影响，调整后的公司组织架构图详见本公告附件。

特此公告。

北京九州一轨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3月25日

附件：

北京九州一轨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组织架构图

证券代码：688485 证券简称：九州一轨 公告编号：2023-017

北京九州一轨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3年4月10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2023年4月10日　14点30分

召开地点：北京市丰台区育仁南路3号院1号楼6层　九州一轨公司第一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3年4月10日

至2023年4月10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补选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

1、说明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本次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公告已于2023年3月2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予以披露。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无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88485	九州一轨	2023/3/31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手续

1、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参会的，凭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股票账户卡、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法定代表人委托他人参会的，凭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股票账户卡、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

2、自然人股东本人参会的，凭股票账户卡、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委托代理人参会的，凭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票账户卡、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办理登记。

3、异地股东可用信函或邮件方式进行登记，信函上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须在登记时间前送达，信函或邮件登记需附上述1、2款所列的证明材料复印件，出席会议时需携带原件。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办理登记。

（二）登记地点：北京市丰台区育仁南路3号院1号楼6层　九州一轨　625室

邮寄地址：北京市丰台区育仁南路3号院1号楼6层　九州一轨　625室

邮政编码：100071

联系人：林静

联系电话：010-63550155-691

（三）登记时间：2023年4月6日14:00-17:00

六、其他事项

无

特此公告。

北京九州一轨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3月25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北京九州一轨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3年4月10日召开的贵公司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补选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